

# 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T-14124115-241853）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877.622730 万元，招标人为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采购内容包括如下设备：阀门闸门伸缩节、水泵、非标设备、次氯酸钠发生及投加系统、污泥脱水系统、仪表、电气设备、自控设备等，具体规格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应具有中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2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产品经销商，产品经销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核心设备（污泥脱水系统和次氯酸钠发生器系统）的授权书。

3.3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设备供货业绩，设备供货业绩不得为单类设备。

3.4 投标人信誉要求：（1）未被责令停业；（2）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4）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不在不良行为公布期内（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信誉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投标人不串通投标（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针对本项目不串通投标的声明函，格式自拟，声明函中应明确若违反声明内容，相应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7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无关联企业投标承诺书（承诺内容包括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

无关联单位、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同一法人或股东、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关系等的关联情况), 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3.8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若存在弄虚作假, 相应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真实性承诺书, 格式自拟)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登陆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数智云采”官网

(<https://cjyc.hbbidding.com.cn/hubeiyth/>), 进入“云采购平台”, 按照“帮助中心—业务操作指南—数智云采开发商操作手册”完成获取。(网络报名咨询请拨打 027-87278602)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三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3-4) 开标评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三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3-4) 开标评标室

#### 七、其他

##### 1. 招标条件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称招标代理机构) 受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称招标人) 的委托, 组织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交货地点: 咸宁市咸安区, 具体交货地点以招标人说明通知为准。

2.2 招标范围: 主城区供水增量提质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设备及配套材料采购项目采购内容包括如下设备: 阀门闸门伸缩节、水泵、非标设备、次氯酸钠发生及投加系统、污泥脱水系统、仪表、电气设备、自控设备等, 具体规格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2.3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2.4 交货期: 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 7 天内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2.5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不含税总价）为：2877.622730 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中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2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产品经销商，产品经销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核心设备（污泥脱水系统和次氯酸钠发生器系统）的授权书。

3.3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设备供货业绩，设备供货业绩不得为单类设备。

3.4 投标人信誉要求：（1）未被责令停业；（2）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4）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不在不良行为公布期内（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信誉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投标人不串通投标（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针对本项目不串通投标的声明函，格式自拟，声明函中应明确若违反声明内容，相应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7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无关联企业投标承诺书（承诺内容包括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无关联单位、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同一法人或股东、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关系等的关联情况），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8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真实性承诺书，若存在弄虚作假，相应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投标人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自拟）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资格审查方法，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可进入初步评审。

### 5. 招标文件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每日 08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获取方式：登陆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数智云采”官网

（<https://cjyc.hbbidding.com.cn/hubeiyth/>），进入“云采购平台”，按照“帮助中心—业务操作指南—数智云采开发商操作手册”完成获取。（网络报名咨询请拨打 027-87278602）

5.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 6. 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29日14时30分,地点为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08号三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3-4）开标评标室。

方式一：现场送达

（一）送达地点：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3-4）号开标评标室

（二）截止时间：2024年4月2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方式二：邮寄送达

（一）收件地址：武汉市武昌中北路108号兴业银行大厦三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石文祥收（13147108915）。

（二）截止时间：2024年4月29日14时30分（以系统签收时间为准）。

如采用第一种递交方式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于2024年4月29日13:30时开始接收投标文件，人与人之间间隔至少2米，请投标人预留足够的排队时间。

如采用第二种递交方式，须使用“顺丰快递”并注明“石文祥本人签收（13147108915）”，递交时间以系统签收时间为准。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快递时间，避免文件迟交。

6.2 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网站（<http://swjs.whwater.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天门墩路44号

联系人：王志伟

电 话：13007118500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08号兴业银行大厦五楼

联系人：石文祥、刘诚

电 话：13147108915

监督管理部门：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

联系人：董敏

电话：027-85747036

招标代理机构受理项目异议的部门：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

联系人：刘刚

联系电话：027-87816246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天门墩路 44 号

联 系 人：王志伟

电 话：1300711850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楼

联 系 人：石文祥、刘诚

电 话：13147108915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